

17307

樹德科技大學流行設計系 106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入學生課程表

學期 科目	第一學年(106 學年度)				第二學年(107 學年度)				第三學年(108 學年度)				第四學年(109 學年度)			
	上學期	學分	下學期	學分	上學期	學分	下學期	學分	上學期	學分	下學期	學分	上學期	學分	下學期	學分
校訂必修	基礎英文 I	2	基礎英文 II	2	進階英文	2	人與自然	2	文化與生活	2	情意通識	4				
	體育	0	體育	0	情意通識	2	藝術之多元呈現	2	民主與法治	2						
	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	2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2	國文-寫作技巧	2										
	資訊技能與實作	2			國文-經典選讀	2										
院必修								人文藝術史觀	2	造形美學	2	文化經濟學	2			
專業選修	基本設計 I	2	基本設計 II	2	流行插畫設計	2	西洋服裝史	2	電腦輔助流行設計 I	2	電腦輔助流行設計 II	2	電腦輔助圖案設計	2	造型產業創業實務	4
	基礎繪畫	2	應用繪畫	2	色彩計劃	2	化妝品實務	2								
	流行設計概論	2					染色技藝與應用	4								
職場專業模組	服裝樣版構成原理	4	服裝樣版構成與應用	4	服裝樣版設計與製作	4	服裝樣版設計與應用	4	立體裁剪設計	4	整體服飾設計與企劃	4				
	美睫美甲製作實務	4	美膚與美體	4	彩妝設計	4	彩妝設計與應用	4	長髮造型設計	4	創意造型與應用	4	新婚秘書實務	4	婚禮流程企劃	4
									皮件工藝基礎	4	袋包設計與應用	4	帽飾設計製作	4	飾品設計與企劃	4
	企業實作 I(實作)	4	企業實作 II(實作)	4	企業實作 III(實作)	4	企業實作 IV(實作)	4	企業實作 V(實作)	4	企業實作 VI(實作)	4				
學分規定	<p>1. 最低畢業學分：128 學分。校訂必修 30 學分，院必修 6 學分，系專業必修 0 學分，系專業選修 92 學分(承認外院外系專業課程 20 學分，但不含通識課程)。</p> <p>2. 校訂必修英文課程須循序修畢；情意通識 6 學分(三門選修課程)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p> <p>3. 企業實作 I~VI(實作)課程，必須至相關產業實習。</p>															

106 年 4 月 11 日流行設計系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 年 4 月 13 日設計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製表日期 2017/4/13 系所助理：**專員張展蘭**
106. 4. 13

系所主管：**流行設計系 郭哲賓**
APR 13 2017

院長：**設計學院 盧圓華**
1060814

106年4月26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年6月7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文件編號：AC05-4-601 版本：2.0 2016-08-29